

楚雄州生态环境局 2024 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司法鉴定机构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楚雄州生态环境局 2024 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司法鉴定机构采购项目的潜在申请人应在云南哲源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楚雄市胜景路工程建设商务中心二楼）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NZY-2024-063

项目名称：楚雄州生态环境局 2024 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司法鉴定机构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0.00万元。

采购需求：楚雄州生态环境局2024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司法鉴定第三方技术服务，聘请具有鉴定资质的技术公司开展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并出具司法鉴定意见。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出具成果文件。

质量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及成果均能满足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申请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

1.2申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扫描件）或2021年度至

今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扫描件），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或经政府部门认可的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证明，同时还须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1.3 申请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3年06月（含06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扫描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扫描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扫描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成立不满半年的公司若无上述证明材料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

1.4 申请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06月（含06月）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扫描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扫描件或税务局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扫描件，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成立不满半年的公司若无上述证明材料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

1.5 申请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1.6 申请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时，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有环境损害司法鉴定资格。

3.2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司法鉴定人执业证》。

3.3 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不良记录，申请人近三年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近三年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申请人需提供承诺书，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4年09月19日至2024年09月25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南哲源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楚雄市胜景路工程建设商务中心二楼）

方式：现场获取或网上获取，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的资料：①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②环境损害司法鉴定资格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③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无授权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网上获取方式：网上报名的潜在申请人应把上述资料盖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ZY19387830698@126.com（发送资料以公司名称命名，写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联系人：杨老师；联系电话：0878-3212776；发送成功后申请人需电话确认报名成功。

售价：500.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时间：2024年09月29日08时30分至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哲源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楚雄市胜景路工程建设商务中心二楼）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9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哲源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楚雄市胜景路工程建设商务中心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采招阳》(<https://www.ebidcn.com/>)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楚雄彝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地址：楚雄州楚雄市鹿城镇北浦路118号

联系方式：0878-30137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哲源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楚雄市胜景路工程建设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方式：152871277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沈老师

电话：15287127723